

玉溪市水利局 2023 年预算重点领域财政 项目文本公开

一、项目名称

玉溪市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专项资金

二、立项依据

按照《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云南省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云政办发〔2022〕70号)要求,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快兴水润滇工程建设的安排部署,以构建城乡供水同源、同网、同质、同价、同服务的“五同”供水格局为目标,逐步实现城乡供水“水网电网化”运营,为全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以县域为基本单元,通过“大水源、大水厂、大水网、大服务”,构建工程保障网、数字信息网、管理服务网,建立完善城乡供水一体化管理平台,打造具有云南特色的城乡供水“三网一平台”,切实解决城乡供水不均衡、不充分的问题。

三、项目实施单位

玉溪市水利局

四、项目基本概况

玉溪市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 2023 年共规划 29 件,项目

涉及江川区、通海县、华宁县、易门县、峨山县、新平县、元江县，规划服务人口 119.23 万人。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水源工程、水处理厂、提水泵站、输配水管网、信息化设备及其配套建筑物等。

五、项目实施内容

（一）水源保障工程

现状水源保障程度不高的区域，通过新建或扩建水库、建设引调水工程或水系连通工程，并因地制宜新建、改建水厂及配套输配水管网，有效解决区域内水资源分布不均的问题，提升区域内水资源配置和联合调度能力，确保城乡供水水源水量稳定、水质可靠。

（二）水厂新建工程

现状水源稳定，但水厂供水尚未覆盖的区域，通过新建规模化、标准化水厂，改造或新建输配水管网，最大限度提高水厂供水覆盖农村人口的比例，解决农村供水水质保障率不高的问题，逐步实现城乡供水一体化。

（三）水厂改扩建提升工程

现状水源稳定，但供水规模较小、水处理工艺落后的水厂，实施改扩建及升级改造，全面提升水厂服务保障能力，形成布局合理、规模适配、工艺先进、管理科学的城乡供水一体化格局。

（四）城镇管网延伸工程

现状水源稳定，水厂供水有富余的城镇供水工程，采取管网延伸、联网等方式，供水范围最大限度覆盖城市或集镇周边农村人口，形成城乡联通、区域互通的城乡供水格局。

（五）数字化工程

实施数字化工程项目 1 项。按照统一建设、分级应用的原则，依托省级城乡供水信息服务平台，建立智慧化应用系统，构建“水源—水厂—水池—管网—用水户”数字工程，实现项目全生命周期智慧管理。

六、资金安排情况

按照《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云南省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云政办发〔2022〕70号）的相关要求“各州、市、县、区人民政府采取财政注资、争取新增政府专项债券等方式，落实不低于项目总投资 4.00% 的资本金。”按照市委、市政府的安排部署，市级财政初步计划按照工程总投资的 1.00% 注入项目资本金，2023 年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向各县（区）投资主体注入项目资本金 1,280.00 万元。

七、项目实施计划

2022 年底前，以县域为基本单元落实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2023 年落实实施主体和供水运营企业，完成城乡供水一体化规划编制，启动一批项目建设，2024 年底前，基本建成城乡供水“一县一张网”。

八、项目实施成效

2023 年完成城乡供水一体化规划编制，江川区、通海县、华宁县、易门县、峨山县、新平县、元江县计划开工建设，7 个县（区）3 年总需求资金 42.31 亿元，通过资本金撬动融资 42.31 亿元以上；启动 29 件项目建设，完工项目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投资控制率 $\pm 5.00\%$ 以内，2023 年确保新增固定资产投资额 42.31 亿元以上，覆盖服务人口 119.23 万人，公众满意度 90%以上。